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5 月

## 股东须知

一、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可以要求在大会上发言。股东大会发言包括口头发言和书面发言。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天，向公司证券部进行登记。发言顺序按持股数多的在先。

二、股东发言应符合下列要求：

（一）股东发言涉及事项与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有直接关系，围绕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并且不超出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范围；

（二）股东发言应言简意赅，节约时间；

（三）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

（四）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

（五）在进行大会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六）不得就公司商业机密进行提问。

三、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口头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应当经大会主持人同意，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在发言过程中如出现主持人认为不当的情形，会议主持人可以当场制止该发言股东的发言。

四、股东应按要求认真填写表决票，并将表决票交至会议登记处进行统计，未填、错填、涂改、字迹无法辨真或未投票的，视为该股东放弃表决权利，其所代表的股份不计入该项表决有效票总额内。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4 点 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8 号楼北京国际财源中心（IFC）B 座 2906 室。

三、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放先生

五、出席会议人员：

1、截止 2021 年 5 月 20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对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七、由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表决以上议案；

八、请与会监事及股东代表检票、监票、统计投票结果，将表决结果提交律师；

九、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表决情况汇总；

十、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参会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二、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目标，规范运作，现就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如下汇报：

### 一、2020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原深圳九有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微购”）控股的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诺睿雅”）报告期内因疫情原因，导致业务量减少，但是报告期内与核心大客户依然保持了持续合作，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主要推进了伊利、北汽、现代商用车、台铃等产品或品牌提供营销策划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阳”）和中广阳控股子公司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天天娱”）（中广阳持有 70%的股权），昊天天娱与腾讯微视在节目制作、直播、电商等多维度合作，作为腾讯微视的优质合作伙伴，提供全方位的服务；除了与腾讯的战略合作外，昊天天娱也对外承接公司品牌运营，如为某知名美容仪器品牌设计打造了全新的品牌视觉全案，并拍摄制作年度 tvc 大片，为知名环保公益慈善组织桃花源运营其官方短视频账号等项目；控股子公司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已停产；其它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业务正常有序的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007 万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施行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或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相关议案，并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该议案；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认购对象、发行数量等进行调整，2020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涉及的相关议案，并已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增强公司的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290.26万元，净利润1,149.3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39.31万元。

## （一）主要产品情况

### 1、营销服务

营销服务行业在经济复苏背景下，迎来更多新的机会和突破点。营销市场在疫情时期形成的线上营销、线上会议、线上直播带货等模式，已经成为营销新阵地和新增长点，在营销模式中不断探索，迭代，在营销理念上对每个行业都有新的空间和可能性，在营销服务领域将会有更加鲜活的人才、推广内容和服务模式，形式更加多样化和可视化，不再拘泥于传统的模式和轨道，未来可想象空间也越来越立体和多元。

基于足够多元和活跃的市场空间，营销服务行业竞争格局也不会太拥挤，而是逐步在未来不同维度和领域以及行业上进一步细分，进一步在新的领域和新的模式下，做的更加垂直和专业。

面临的竞争挑战就是要不断的学习和进化，要比所有服务对象进化的更快，改变的更超前，模式成型的时间更短，才会迎来更多的新机会和新市场。

### 2、互联网文化娱乐行业

互联网+深刻改造了传统文化娱乐产业，成为贯穿全产业链的重要推力。互联网信息传播的及时性及广泛性为文化娱乐产业的创新提供了庞大的内容素材，用户的需求正日益主导文化内容的生产。

面对文化娱乐产业政策利好、市场繁荣与竞争日益激烈的局面，只有同时掌握优质的内容与渠道资源，才能保证企业立于不败之地。而在互联网+时代下、迎合用户需求的内容与直达用户的渠道已成为打造文化娱乐的关键。

## （二）2020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名称   | 本期期末数         | 本期期末数<br>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 上期期末数占<br>总资产的比例<br>（%） | 本期期末<br>金额较上期期末变<br>动比例<br>（%） | 情况说明                                                                    |
|--------|---------------|---------------------|---------------|-------------------------|--------------------------------|-------------------------------------------------------------------------|
| 货币资金   | 55,756,449.35 | 16.15               | 20,381,051.39 | 13.53                   | 173.57                         | 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中广阳、控股孙公司昊天天娱货币资金增加以及李明捐赠现金所致。                               |
| 应收票据   | 1,015,750.00  | 0.29                | 6,521,603.12  | 4.33                    | -84.42                         |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博立信、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
| 应收账款   | 45,774,733.14 | 13.26               | 77,021,751.17 | 51.15                   | -40.57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收回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 | 439,000.00    | 0.13                | 0.00          | 0.00                    | 100.00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未到期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 预付款项   | 20,220,132.83 | 5.86                | 4,908,887.59  | 3.26                    | 311.91                         | 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中广阳因拓展业务支付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91,567,065.23 | 26.52               | 3,009,532.16  | 2.00                    | 1,504.69                       |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借款合同、法院判决、和解协议及大股东天津盛鑫的承诺，将润泰供应链银行贷款担保事项相关的债务中 80%部分确认对大股东天津盛鑫的 |

|         |               |       |               |       |           |                                                           |
|---------|---------------|-------|---------------|-------|-----------|-----------------------------------------------------------|
|         |               |       |               |       |           | 其他应收款所致。                                                  |
| 存货      | 47,203,944.43 | 13.67 | 35,679,919.86 | 23.69 | 32.30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收存货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093,301.46 | 3.50  | 1,925,870.48  | 1.28  | 527.94    | 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亳州纵翔购房款中税金部分重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以及各子公司、孙公司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
| 固定资产    | 66,110,980.57 | 19.14 | 668,035.49    | 0.44  | 9,796.33  | 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亳州纵翔购买房产增加固定资产所致。                              |
| 无形资产    | 2,852,211.84  | 0.83  | 186,789.12    | 0.12  | 1,426.97  | 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孙公司秦皇岛腾博、秦皇岛路臻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
| 商誉      | 0.00          | 0.00  | 225,546.83    | 0.15  | -100.00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对中视昭禾环球（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
| 长期待摊费用  | 1,095,346.01  | 0.32  | 10,601.34     | 0.01  | 10,232.15 | 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中广阳增加商标使用权、新增控股孙公司深圳昊天营业场所装修费增加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4,915.47     | 0.03  | 50,749.62     | 0.03  | 87.03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递延所得税                                        |

|             |                |       |               |       |        |                                                               |
|-------------|----------------|-------|---------------|-------|--------|---------------------------------------------------------------|
|             |                |       |               |       |        | 资产增加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086,968.81   | 0.31  | 0.00          | 0.00  | 100.00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秦皇岛有量预付的装修款增加所致。                                     |
| 应付账款        | 39,446,431.43  | 11.42 | 78,311,561.66 | 52.00 | -49.95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支付应付账款，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
| 合同负债        | 22,476,092.12  | 6.51  | 0.00          | 0.00  | 100.00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合同负债增加所致。                                        |
| 应付职工薪酬      | 5,766,966.67   | 1.67  | 3,919,929.89  | 2.60  | 47.12  | 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中广阳、控股孙公司深圳昊天、秦皇岛有量、秦皇岛腾博、秦皇岛路臻等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 其他应付款       | 193,553,618.44 | 56.05 | 24,342,258.37 | 16.16 | 476.33 |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增加，以及已和解的润泰供应链担保相关银行贷款本息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500,000.12   | 0.72  | 0.00          | 0.00  | 100.00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一年内应偿还的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负债      | 1,896,718.66   | 0.55  | 6,071,603.12  | 4.03  | -68.76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汇票                          |

|      |              |      |               |       |        |                                 |
|------|--------------|------|---------------|-------|--------|---------------------------------|
|      |              |      |               |       |        | 减少所致。                           |
| 长期借款 | 4,999,999.84 | 1.45 | 0.00          | 0.00  | 100.00 | 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银行一年期以上借款增加所致。     |
| 预计负债 | 9,116,770.04 | 2.64 | 37,348,149.90 | 24.80 | -75.59 | 报告期内公司将已达成和解的银行相关预计负债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

###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1）2020年1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借款的议案》、《关于向金额机构及个人申请办理融资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重大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

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关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协议及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0年5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

（4）2020年6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豁免北京春晓金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韩越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0年7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选举李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肖自然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孙艳萍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金铨玉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7）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2020年9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全

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20年9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20年10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2020年1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终止与特定对象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2020年1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对公司控股的各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获赠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资产的议案》。

（13）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4)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决议公告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2、董事履职情况

各位董事均了解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投入足够的时间处理公司事务，对各项议案认真审阅后发表表决意见，并为公司发展提出诸多有益的意见和建议。

全年所有审议事项均获得审议通过和有效实施。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规范，董事勤勉尽职，决策符合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重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均为具备相关领域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以其独立的立场、专业的视角为公司出谋划策，推进董事会科学决策与民主决策。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它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独立董事均了解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尽职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所有独立董事均就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对外担保、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计划及实施、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行、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 3、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坚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以及《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及时发布定期报告、股东大会资料以及各类临时公告等应披露信息，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透明度。

2020 年，公司准时披露完成了 4 个定期报告，发布临时公告 170 次。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保障信息及时公开，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信息传递过程中及时填报内幕知情人登记表，认真做好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对外披露信息的及时、公开、公平，坚决杜绝内幕交易等不当行

为。

#### 4、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股东大会上，董事及经营管理层积极接受投资者提问，认真详尽地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积极采纳投资者所提出的有益建议。同时，公司还积极响应投资者日常沟通需求，包括接待投资者来访、接听热线电话、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等，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信息。

#### 5、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秉承公正公平、保护股东利益的基本原则，切实执行各项决议。

#### 6、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情况

(1)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修订了《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中现金分红政策相关条款，明确了现金分红的最低比例。

(2) 2021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39.31万元，2020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20,467.24万元。所以公司本期利润不分配，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不分红利，不送股。

#### 7、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 二、2021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1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以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为保障，不断提升公司的经营发展和整体竞争力。董事会制定如下工作重点：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注重集体决策，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2、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3、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进一步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控制和管理，提高公司内控治理水平和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使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维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4、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0 年，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在股东大会领导下，在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支持帮助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以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所有会议，认真履行监督职能。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

1、2020 年 1 月 6 日，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监事的议案》。

2、2020 年 1 月 22 日，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北京乐成中心 B 座 1606 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3、2020 年 4 月 27 日，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北京乐成中心 B 座 1606 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的议案》、《关于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关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认购协议及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4、2020 年 6 月 9 日，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北京春晓金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韩越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5、2020 年 7 月 10 日，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6、2020 年 7 月 27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乐成中心 B 座 1606 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田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7、2020 年 8 月 24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8、2020 年 9 月 2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9、2020 年 9 月 22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20 年 10 月 29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1、2020 年 11 月 26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

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终止与特定对象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二、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强化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多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审议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公司财务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核人员有违反保密等相关规定的行为。

###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法人治理活动均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有效控制各种内外部风险；公司内部控制

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 （四）监督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合规实施

监事会支持公司依法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有效运行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或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专题会议审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就股权激励审批决策程序、计划草案细节表述、监事会职责、被激励对象的审核方式、与授予对象确认认购份额、落实董事建议事项等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有效审核，监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认为列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三、2021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赋予的职责，在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的同时进一步加强监事会内部建设、落实监督机制、拓宽监督领域、强化监督能力，切实保障股东权利得到落实。同时，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编制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就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财务数据

公司 2020 年扭亏为盈，实现净利润 11,493,771.27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93,075.56 元，净资产由负转正，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41,385,502.96 元。

#### 1、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9,290万元，上年同期实现31,280万元，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11,989万元。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立信”）无业务收入，是本期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之一。控股孙公司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诺睿雅”）实现业务推广服务收入14,240万元，受疫情影响活动执行项目减少，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40.17%。控股孙公司秦皇岛有量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有量”）本期实现互联网广告推广收入2,116万元，电商销售收入306万元。

报告期内新设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阳”）实现互联网信息服务收入1,181万元，电商销售收入86万元；新设控股孙公司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昊天”）实现直播服务收入1,261万元。

#### 2、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14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9 万元。其中，九有股份母公司单体盈利 3,162 万元，控股子公司博立信净亏损 50 万元，全资子公司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原深圳九有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有供应链”）合并口径净亏损 1,991 万元，控股子公司中广阳实现净利

润 142 万元。上年同期净亏损为 4,12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扭亏为盈。

### 3、影响利润主要项目分析如下：

#### （1）营业毛利

报告期内营业毛利总额5,598万元，综合营业毛利率为29.02%；上年同期营业毛利总额4,842万元，综合营业毛利率为15.47%；报告期营业毛利同比增加756万元。

其中控股子公司博立信已停止经营，未产生业务收入。

全资子公司九有供应链实现毛利4,615万元，毛利率27.24%；上年同期毛利5,471万元，毛利率22.93%；报告期营业毛利同比减少856万元，毛利率同比增长4.31个百分点。

控股子公司中广阳实现毛利983万元，毛利率38.75%。中广阳为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新设控股孙公司深圳昊天纳入其合并范围，无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 （2）销售费用同比增加689万元。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3,185万元，主要是职工薪酬1,685万元，市场推广费1,197万元，运输快递费11万元，交通差旅费66万元，业务招待费159万元，以及其他办公费、通讯费等共67万元。

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中广阳、控股孙公司深圳昊天、秦皇岛有量等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 （3）管理费用同比增加1,557万元。

报告期管理费用总额7,338万元，主要是职工薪酬3,997万元，中介机构服务费775万元，折旧及摊销94万元，租赁费570万元，办公费180万元，业务招待费146万元，差旅费160万元，股权激励费用1,164万元，诉讼费90万元，其他（残保金、维修费、水电费等）162万元。

上年同期管理费用总额5,781万元，主要是职工薪酬3,527万元，中介机构服务费531万元，折旧及摊销835万元，租赁费382万元，办公费92万元，业务招待费49万元，差旅费192万元，其他（消耗品摊销、维修费、通信费等）173万元。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中广阳、控股孙公司深圳昊天、控股孙公司秦皇岛腾博、控股孙公司秦皇岛路臻、控股孙公司秦皇岛有量等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4) 报告期研发费用为0，去年同期为190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博立信停止经营，未发生研发费用。

(5)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17万元。

报告期财务费用总额207万元，主要是利息费用169万元，承兑汇票贴息27万元，现金折扣1万元，手续费支出14万元，利息收入4万元。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中广阳、新增控股孙公司秦皇岛路臻、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借款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6) 其他收益报告期减少561万元，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7)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22万元。

报告期投资收益83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控股孙公司秦皇岛有量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8) 报告期新增信用减值损失74万元，为报告期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以及对银行担保债务计提的利息产生的信用减值损失。

(9) 报告期新增资产减值损失23万元，为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汉诺睿雅对中视昭禾环球（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10) 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为0，去年同期为-244万元，为控股子公司博立信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1) 营业外收入6,405万元，同比增加6,386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无偿受赠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90%股权产生的营业外收入。

(12) 营业外支出32万，同比减少553万元，去年同期为公司计提的银行担保债务相关利息损失，以及博立信因停产产生的各项非常损失以及违约支出等。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银行担保债务相关利息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 二、财务主要评价指标

### (1)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资产负债率为86.98%，上年同期117.10%，同比下降30.12个百分点。公司2020年实现净利润1,1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39万元，净资产转正，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

### (2) 流动比率：

报告期流动比率为95.75%，比上年同期107.52%下降11.77个百分点。

### (3) 速动比率：

报告期速动比率为79.26%，比上年同期81.85%降低2.59个百分点。

(4) 每股净资产：

本期每股净资产为0.071元，比上年-0.047元增加了251.33%。

### 三、2021年展望

1、汉诺睿雅将重点打造“一核两翼”核心竞争力优势，全力打造智库型营销服务公司。建立上层话语权，以影响客户决策层为核心竞争定位方向，与同行业形成鲜明的竞争区隔，弱化同质化服务、竞价化服务模式。与客户形成对应的功能互补与分工，最大化解客户在品牌营销发展过程中面临的问题，并持续强化营销价值优势。

2、秦皇岛有量广告借助自己的优势资源，基于腾讯、今日头条、百度生态体系着重发展互联网广告业务、品牌广告代理发行以及小程序代理发行。在做大自己市场份额的同时，结合公司核心优势，同步增加更多互联网渠道的业务占比。

3、秦皇岛腾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团队成员依托多年的教育行业从业经验，开发出适合国人自己的教育类综合服务平台，为用户提供更好的线上服务，打造专业的教育工具服务平台。

4、秦皇岛路臻科技有限公司重点开发关于保险理赔勘查系统，不断加大研发力度，为客户提供专业服务。

5、深圳昊天一直与腾讯微视APP有着深度的合作。依托腾讯，微视APP将以挑战者的姿态应对竞品的挑战。在新的一年里深圳昊天各部门及地方团队，须将围绕平台的思路，在内容上首先做到保量提质，围绕如“地域化”、“三农”重点做文章，争取平台自然流量。在团队建设上，精细化各部门及个人任务责任制，提高工作效率与内容产出，同时开拓新的业务模式和平台资源。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39.31 万元，2020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20,467.24 万元。所以公司本期利润不分配，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不分红利，不送股。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我们作为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将2020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1、张宇飞先生，曾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学大教育集团高级投资经理、北京星河世界集团有限公司并购业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宏伟中兴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东方今典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金融中心总经理、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2、杨佐伟先生，曾任北京盛世大典集团副总裁、北京臻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海南华橡酒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央金创（北京）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北京中藏金酿酒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3、张健福，曾任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门副总裁、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门业务董事、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投行部门执行董事，现任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总部董事副总经理、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的年度履职情况

2020年度，我们认为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和决议都能够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也均严格履行了相关程序，我们参加公司会议情况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 独立董事<br>姓名 | 本年应参<br>加董事会 | 现场出<br>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br>参加次数 | 委托出<br>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备注 |
|------------|--------------|------------|---------------|------------|------|----|
|------------|--------------|------------|---------------|------------|------|----|

|     | 次数 |   |    |   |   |    |
|-----|----|---|----|---|---|----|
| 朱莲美 | 4  | 1 | 3  | 0 | 0 | 卸任 |
| 张宇飞 | 14 | 2 | 12 | 0 | 0 | 在任 |
| 杨佐伟 | 14 | 1 | 12 | 1 | 0 | 在任 |
| 张健福 | 10 | 1 | 9  | 0 | 0 | 在任 |

作为独立董事，在召开董事会前，我们通过各种方式调查、收取所需情况和资料，为董事会决策做好准备工作；会议上，我们认真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建议，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作用。

## （二）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 独立董事<br>姓名 | 本年应参加股<br>东大会次数 | 现场出席次数 | 委托出席<br>次数 | 缺席次<br>数 | 备注 |
|------------|-----------------|--------|------------|----------|----|
| 朱莲美        | 2               | 1      | 0          | 1        | 卸任 |
| 张宇飞        | 6               | 4      | 0          | 2        | 在任 |
| 杨佐伟        | 6               | 6      | 0          | 0        | 在任 |
| 张健福        | 4               | 2      | 0          | 2        | 在任 |

##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年度，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经认真审议，未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关于计提预计负债、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借款、关于向金额机构及个人申请办理融资授信额度及借款、关于2018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重大影响消除、关于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补选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0年6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关于豁免北京春晓金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韩越履行有关承诺事项发表了

独立意见。

4、2020年7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就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20年7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公司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公司补选董事、聘任副总经理、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草案）》及摘要、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7、2020年9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关于《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0年9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0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就公司补选董事的独立意见、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0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获赠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资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就公司补选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增资、关于对公司控股的各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提供担保、关于公司获赠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资产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1、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赠现金资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并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时任独立董事

就公司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以及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对公司进行调查和了解，并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其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

#### （五）年报期间所做的工作

在公司2020年编制年报过程中，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我们听取了管理层对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汇报、与年审会计师在现场年报审计工作前进行年报沟通的交流；在年审会计师结束现场工作并确定结论前再次进行了沟通，询问年审会计师是否能如期完成工作，我们通过上述一系列的工作，确保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如期披露。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职，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报告期内，我们均能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专业优势，有针对性的提出了相关意见。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因涉及关联交易，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定价机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对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核查，说明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7,128.76万元，全部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贷款已全部逾期。

2、我们对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均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3、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4、公司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的规定。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履行了相应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选举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高管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我们对各提名人及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教育经历、工作背景、专业能力进行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公司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2020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未发现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况。

### （四）业绩预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减亏公告》，在披露上述信息时，公司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保证了披露数据的真实、准确。

###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临时公告170次，定期报告4次，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更全面、及时、真实的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一步规范了现金分红有关事项。

2020年度，公司净利润和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预案，并同意该项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通过对相关情况的核查和了解，我们认为：公司及控股股东均能够履行作出的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现象。

####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结合实际经营需要，继续深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实施、执行和监督力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

####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委员会均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审议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运作规范。

#### （十一）其他事项

##### 1、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草案）及摘要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或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对公司（含子公司）的核心骨干及员工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员工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有利于提升员工积极性与创造力，从而提升公司生产效率与水平，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由于激励对象人数发生变化，公司对《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修订不会导致提前解除限售、不涉及到授予价格的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表决程序及过程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 2、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依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结合公司自身情况，经过市场调研和行业调研，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方案中关于发行对象、数量和标准适当，定价原则、依据、方法和程序合理，发行方案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竞争力，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认购对象、发行数量等进行调整。我们认为：公司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预案（修订稿）合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且定价方式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定期查阅有关财务资料，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运作的合理性和公平性。

2021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同时我们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提高公司内控治理水平和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宇飞、杨佐伟、张健福

2021年5月27日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原深圳九有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亳州纵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博立信科技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 指标                               | 占比（%）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 100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 100   |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和激励约束机制、社会责任、企业文化、风险评估、筹资管理、资金运营、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担保管理、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税务管理、全面预算、法律事务、证券事务、综合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内部监督等内容。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资产管理、财务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法律事务管理、合同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全面预算管理、资金运营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 指标名称          |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
|---------------|--------------|----------|---------------|
| 错报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百分比 |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5% | 1%<错报<5% | 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缺陷性质 | 定性标准                                                                            |
|------|---------------------------------------------------------------------------------|
| 重大缺陷 | 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重大错报、漏报;公司更正已发布的财务报告;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极广、普遍引起公众关注,给公司声誉带来无法弥补的损害。 |
| 重要缺陷 | 给公司带来较大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中等程度的错报、漏报;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较广,在部分地区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损害。                  |
| 一般缺陷 | 给公司带来轻微的财务损失;造成公司财务报告轻微的错报、漏报;造成的负面影响在部分区域流传,给公司声誉带来轻微损害。                       |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 指标名称   |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
|--------|-----------|-----------|-----------|
| 直接财产损失 |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 |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 |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 |

|  |                  |                             |                 |
|--|------------------|-----------------------------|-----------------|
|  | 超过 1500 万元为重大缺陷。 | 超过 140 万元，但低于 1500 万元为重要缺陷。 | 小于 140 万元为一般缺陷。 |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缺陷性质 | 定性标准                                                                                      |
|------|-------------------------------------------------------------------------------------------|
| 重大缺陷 |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出现集体违规违法案件；无法弥补的灾难性环境损害或职业健康危害；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整改。           |
| 重要缺陷 |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违反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部分地区；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对环境、职业健康造成中等影响；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整改。 |
| 一般缺陷 |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轻微；一般业务制度缺失；对环境、职业健康造成一定影响；其他非财务报表的缺陷。                               |

说明：

无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3. 一般缺陷

无

##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要求及实际经营管理需要，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保证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有效执行，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健康稳定与可持续发展。

###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曹放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7日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 217003 号

## 目 录

|          |     |
|----------|-----|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2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3-7 |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217003号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有股份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九有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九有股份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此页无正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4月27日

# 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等咨询业务及内控审计的服务，聘期一年。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一、中兴财光华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成立于 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中兴财光华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2、人员信息

中兴财光华首席合伙人：姚庚春；截至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143人、注册会计师数量97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3人，截至2020年12月共有从业人员3080人。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20,496.7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09,400.8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2,870.98 万元。出具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55 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7,751.50 万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传媒、电气设备、电力、服装家纺、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种植业与林业、房地产业等。公司所属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0 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500.00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

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 17,640.49 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4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56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质量控制复核人：杨海龙，中国注册会计师，管理合伙人。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20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从事过国有大中型企业改制审计、金融、保险、房地产等行业企业年报审计工作，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国企及其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

签字合伙人张学福先生，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及央企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和央企集团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合伙人王振伟先生，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及央企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拟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和央企集团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 （1）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监督管理措施；近三年因执行上市公司业务受到纪律处分情况如下表，已按照有关规定要求进行了整改。

| 序号 | 姓名  | 处理处罚日期           | 处理处罚类型     | 实施单位    |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
|----|-----|------------------|------------|---------|--------------------------|
| 1  | 张学福 | 2020 年 10 月 26 日 | 纪律处分（通报批评）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95 号 |
| 2  | 王振伟 | 2020 年 10 月 26 日 | 纪律处分（通报批评）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0】95 号 |

### 三、审计收费

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13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30万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21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费用尚须公司经营层结合行业标准、审计服务质量及审计工作量等协商确定，预计与2020年度财务、内控审计费用持平。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 关于公司获赠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0年4月24日，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有股份”）控股股东天津盛鑫元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鑫元通”）为了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具了《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该承诺函明确写明，若公司因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泰供应链”）银行担保承担还款责任而受到直接经济损失，盛鑫元通将积极协助公司进行追偿，并承诺若公司因承担前述担保责任而实际承担的损失金额超过润泰供应链银行贷款本息的20%部分，由盛鑫元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现金或其他等额资产补偿给公司。

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26日和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与河北弘城控股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城控股”）于2020年11月26日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弘城控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弘城控股持有公司 21.51%的股份，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李明先生持有弘城控股91.3235%的股权，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20年11月30日，盛鑫元通、弘城控股、李明共同签署了《关于〈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之补充协议》，约定第三方就公司为润泰供应链担保产生的担保损失承担补充补偿责任。

根据《补充协议》的约定，在弘城控股认购九有股份股票交易完成后，如盛鑫元通未能按照《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确保九有股份实际承担的损失金额低于承诺金额，弘城控股及李明先生将应九有股份的要求自行或接受盛鑫元通的指定，根据《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对九有股份承担补充补偿责任，使九有股份在接受补偿后承担的损失金额最终不超过润泰供应链贷款担保明细表中担保本息的20%，从而保障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

2021年4月27日，公司与盛鑫元通、弘城控股和李明共同签署了《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之补充协议之二，协议约定，如天津

盛鑫未能按照《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确保九有股份实际承担的损失金额低于承诺金额，河北弘城及李明将应九有股份的要求自行或接受天津盛鑫的指定，根据《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对九有股份承担补充补偿责任，使九有股份在接受补偿后承担的损失金额最终不超过深圳市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贷款担保明细表中担保本息的20%，从而保障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其中，河北弘城及李明将保证以资金或资产的形式在2021年度向九有股份补偿上述补偿金额的50%，在2022年度向九有股份补偿上述补偿金额中剩余的50%。河北弘城、李明实际承担补充补偿责任后，可向天津盛鑫进行追索。各方承诺，上述补偿责任承担后，承担补偿责任的任何一方均不对九有股份以任何方式进行追偿或寻求任何补偿。

2021年4月27日，公司与盛鑫元通、弘城控股、李明和张娇、张星亮共同签署了《关于承担九有股份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的承诺函之补充协议之三》，李明指定第三方张娇将其合法持有的房产（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1楼4层506房的房产一套）、张星亮将其合法持有的房产（北京市通州区枫露苑三区51号-1至3层全部的房产一套）代李明先生向公司捐赠房产。本次受让房产的确认价值为人民币5867.07万元（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1年3月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承担对外担保事项诉讼损失事宜所涉及的张娇持有的位于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1号楼4层506、张星亮持有的位于通州区枫露苑三区51号-1至3层全部商品房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因李明先生过去12个月内曾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受赠资产行为构成关联交易，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对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了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小背心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深圳昊天天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子公司深圳天天微购服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北京汉诺睿雅公关顾问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秦皇岛有量广告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主体申请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的融资授信额度及借款金额。北京中广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提供 1.8 亿元等额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二年。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湖北九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